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r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5)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及恢復買賣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經營業績(千港元)

收入	327,812	477,728
毛利	55,974	87,531
毛利率	17.1%	1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273)	(20,6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52,583)	(53,294)
經營虧損	(31,768)	(1,309)
金融資產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30,511)	(4,834)
年度虧損淨額	(62,279)	(6,143)
加：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54	5,6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44	1,400
融資成本	16,819	21,323
所得稅(抵免)／開支	(544)	84
預期信貸虧損後EBITDA	(39,406)	22,330
加：金融資產確認之預期 信貸虧損淨額	30,511	4,834
預期信貸虧損前EBITDA	(8,895)	27,164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財務狀況(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49	14,710
總資產	218,547	250,253
擁有人應佔(負債)／資產淨額	(25,800)	30,505

主要比率

淨虧損率	(19.0%)	(1.3%)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73.64)	(21.72)
總資產回報	(28.5%)	(2.5%)
流動比率	0.66	0.46
速動比率	0.47	0.36
資產負債比率	(238.9%)	345.2%

* EBITDA指除所得稅抵免／開支前(虧損)／盈利，加融資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使用EBITDA有若干限制，因為其並不反映所有可影響我們經營的收入與開支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內並無就EBITDA一詞作出定義，而EBITDA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或流動資金的計量。

** 每股虧損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所載附註10。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5	327,812	477,728
銷售成本		(271,838)	(390,197)
毛利		55,974	87,531
其他收入	6	5,184	6,47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396)	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273)	(20,6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52,583)	(53,294)
金融資產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30,511)	(4,83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6,399)	—
融資成本		(16,819)	(21,323)
除稅前虧損	8	(62,823)	(6,059)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544	(84)
年度虧損		(62,279)	(6,14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稅後淨額)			
其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異		(631)	80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虧損)／收益		(169)	166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800)	2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63,079)	(5,897)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173.64)	(21.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保險費		9,652	9,35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467	30,654
無形資產		–	6,399
使用權資產	14	23,474	23,495
遞延稅項資產		9,577	9,418
商譽		15,795	15,360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	59,376
非流動資產總值		87,965	154,055
流動資產			
存貨		38,813	20,5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0,940	60,766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44,596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44
可收回稅項		184	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49	14,710
流動資產總值		130,582	96,198
資產總值		218,547	250,253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31,441	95,539
應付關聯方款項		8,297	6,433
銀行及其他借款		56,783	105,305
租賃負債	14	640	1,064
流動負債總值		197,161	208,341
流動負債淨額		(66,579)	(112,143)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界定福利責任		3,189	3,079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216	–
銀行及其他借款		4,852	–
租賃負債	14	3,893	2,912
遞延稅項負債		5,036	5,416
		<u>47,186</u>	<u>11,407</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47,186</u>	<u>11,407</u>
負債總值		<u>244,347</u>	<u>219,748</u>
(負債)／資產淨值		<u>(25,800)</u>	<u>30,505</u>
資本和儲備			
股本		415	13,824
儲備		(26,215)	16,681
		<u>(25,800)</u>	<u>30,505</u>
(虧絀)／權益總額		<u>(25,800)</u>	<u>30,50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之辦事處，即3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新蒲崗雙喜街9號匯達商業中心18-19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歐洲市場從事提供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以及商標許可。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他會計政策變動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和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 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 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資源的電力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第11卷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於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新規定以於損益表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並改進將於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信息匯總和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新準則將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及於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預付保險費除外，此項目如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按各報告期末公平值計量。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年度虧損約62,279,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66,579,000港元，而本集團的負債淨額約為25,80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約56,783,000港元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約8,297,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6,049,000港元。此外，本集團違反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約55,314,000港元的若干財務契諾。相關銀行可能要求立即償還該等銀行借款。該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就上文所述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表現及流動資金。為改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採取措施改善其財務狀況及緩解其流動資金壓力，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已就違反其銀行借款約55,314,000港元的財務契諾與銀行溝通，目前正與相關銀行商討以獲豁免嚴格遵守財務契諾。根據與銀行的討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很可能於適當時候授予相關豁免；

- (ii) 本集團已取得有關定期及循環貸款以及信託收據貸款的銀行融資約75,000,000港元，其中約55,314,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日期，本集團具有有關定期及循環貸款以及信託收據貸款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7,125,000港元，惟須通過年度重續程序並取得上文附註(i)所述嚴格遵守財務契諾的豁免方可動用。本公司董事認為，所有銀行融資很可能可重續及維持至少未來12個月；
- (iii) 於年結日之後，本集團取得一名關聯方確認，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一年內不要求本集團向該關聯方償還到期應付關聯方款項約8,297,000港元；
- (iv) 於年結日之後，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取得一項60,000,000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有效期至二零二八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項融資安排可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其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到期責任；及
- (v) 本集團繼續改善經營效率，對多項經營開支執行措施收緊成本控制，以增強其改善盈利能力及未來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的能力。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管理層所編製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18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撥付其營運及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以使本集團可於授權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內持續經營。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儘管有上文所述，但本集團管理層能否達成其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維持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通過達成以下全部條件獲得充足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本集團能否成功獲豁免嚴格遵守財務契諾；
- (ii) 本集團能否成功自相關銀行提取未動用信貸融資約7,125,000港元；
- (iii) 本集團能否成功自獨立第三方提取定期貸款融資60,000,000港元；及
- (iv) 本集團於未來數年內能否持續成功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削減非必要開支及行政成本。另一方面，本集團能否繼續探索各種策略以改善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入。

倘本集團不能持續經營，則需作調整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未來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

就資源配置及分部業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已識別為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的產品或服務類別。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劃分為以下兩個經營部門：

- 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
- 商標許可收取特許授權收入。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斯里蘭卡。就資源配置及業績評估而言，該等經營部門為主要營運決策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的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基準。每個經營部門分別代表一個經營分部及呈報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裝產品的 製造及貿易 千港元	商標許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27,812	—	327,812
分部虧損	(5,365)	(55)	(5,420)
來自銀行的利息收入	17	—	17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2,907	—	2,907
融資成本	(16,819)	—	(16,8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54)	—	(5,1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44)	—	(1,444)
就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29,180)	(1,331)	(30,51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6,399)	(6,399)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			(62,823)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服裝產品的 製造及貿易 千港元	商標許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77,073	655	477,728
分部溢利	23,257	552	23,809
來自銀行的利息收入	648	—	648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2,707	—	2,707
融資成本	(21,323)	—	(21,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66)	—	(5,6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00)	—	(1,400)
就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3,963)	(871)	(4,834)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			(6,059)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減值虧損前經調整盈利／(虧損)。此乃就資源配置及業績評估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計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	182,737
商標許可	—
報告分部資產總額	182,737
未分配資產	35,810
綜合資產總額	218,547
分部負債	
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	237,721
商標許可	1,590
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239,311
未分配負債	5,036
綜合負債總額	244,347
計入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流動資產添置(附註)	5,30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

218,219

商標許可

7,730

報告分部資產總額

225,949

未分配資產

24,304

綜合資產總額

250,253

分部負債

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

212,743

商標許可

1,589

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214,332

未分配負債

5,416

綜合負債總額

219,748

計入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流動資產添置(附註)

332

就監察分部業績及分部間資源配置而言：

- 除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及
- 除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附註：年度非流動資產添置歸因於服裝產品的製造及貿易。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以下各項的地理位置資料：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客戶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有關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而定。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39	302
美國	324,131	475,971
其他(附註)	3,642	1,455
	<u>327,812</u>	<u>477,728</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德國及荷蘭。

(ii) 本集團的預付保險費、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商譽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斯里蘭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預付保險費	9,652	—	—	9,652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73	1,185	25,209	29,467
使用權資產	4,652	1,430	17,392	23,474
商譽	3,633	11,064	1,098	15,795
	<u>21,010</u>	<u>13,679</u>	<u>43,699</u>	<u>78,388</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斯里蘭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預付保險費	9,353	—	—	9,353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44	1,666	25,144	30,654
無形資產	6,399	—	—	6,399
使用權資產	4,873	1,271	17,351	23,495
商譽	3,633	10,558	1,169	15,360
	<u>28,102</u>	<u>13,495</u>	<u>43,664</u>	<u>85,261</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所產生的收入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286,941	419,699

5. 收入

收入分解

按主要收入類別劃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解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之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成衣	327,812	477,073
特許授權及相關收入	—	655
	327,812	477,728
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		
外衣	152,213	219,198
下裝	134,989	208,488
上衣	13,742	17,050
其他(附註)	26,868	32,992
	327,812	477,728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327,812	477,073
隨時間	—	655
	327,812	477,728

附註：其他產品主要包括連身裙、套裝、連身衣、睡衣、背心和特許授權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指已根據會計政策確認的已售商品及特許授權收入之票據所述的淨值。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7	648
樣板銷售收入	1,654	2,474
索償收入	25	96
政府補貼	—	48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2,907	2,707
其他	581	506
	5,184	6,479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1)	(16)
租賃修訂的收益	—	87
預付保險費的公平值變動	299	302
匯兌虧損淨額	(674)	(453)
其他	—	130
	(396)	50

8.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700	1,000
折舊費用(附註(i))：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54	5,666
—使用權資產	1,444	1,400
預付保險費公平值變動	(299)	(302)
下列各項確認／(撥回)之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	40,124	12,172
—其他應收款項	—	(7,338)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613)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8,962	341,033
短期租賃開支	4,274	4,224
員工成本(附註(ii))	71,417	85,148

附註：

- (i) 折舊費用3,97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973,000港元)已計入銷售成本，而2,62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093,000港元)則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 (ii) 員工成本32,14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5,191,000港元)已計入銷售成本；8,98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1,685,000港元)已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及30,29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8,272,000港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抵免)／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海外利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9
	—	29
遞延稅項：		
—本年度	(544)	55
所得稅(抵免)／開支	(544)	84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地及經營所在的稅務司法管轄區產生的溢利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法團的溢利將繼續以統一稅率16.5%徵稅。

根據中國的所得稅規則及法規，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5%計算。

斯里蘭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的撥備根據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生效的斯里蘭卡二零二二年稅務(修訂)法令45號規定的本集團斯里蘭卡附屬公司本年度應課稅溢利的30%法定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附屬公司動用結轉稅項虧損或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香港利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或斯里蘭卡企業所得稅。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62,279)</u>	<u>(6,143)</u>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5,867</u>	<u>28,279</u>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完成的配股。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完成的配股。

此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追溯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生效的十股併一股的股份合併。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已按股份合併後的經調整股份數目予以重列。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本公司於截至該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1,053	107,061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附註(a))	(96,864)	(56,74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a))	14,189	50,321
預付款項	5,980	4,662
其他應收款項	10,247	15,173
公用事業及雜項按金	524	610
減：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16,751 (10,000)	20,445 (10,000)
	6,751	10,4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940	60,766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1,592	11,480
31至90天	2,828	179
181至365天	–	936
365天以上	96,633	94,466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111,053 (96,864)	107,061 (56,740)
	14,189	50,321

授予上述貿易債務人的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0至90天。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三泰集團的結餘總額為96,63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6,633,000港元)。已就應收三泰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計提之虧損撥備為96,63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6,212,000港元)。

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99,349	54,374
應付票據	2,053	24,784
已收按金	16,420	4,1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619	12,271
	<u>131,441</u>	<u>95,539</u>

應付票據須於發出日期起計四個月內結清。

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5,302	3,175
31至90天	34,241	23,399
91至365天	50,611	27,628
365天以上	9,195	172
	<u>99,349</u>	<u>54,374</u>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為0至90天。所有金額在其開始時均有較短的到期期限，因此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14. 租賃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25,086	8,533	33,619
添置	–	51	51
租賃修訂的影響	–	(923)	(923)
匯兌調整	–	(97)	(97)
	<u>25,086</u>	<u>7,564</u>	<u>32,650</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5,086	7,564	32,650
添置	–	1,448	1,448
匯兌調整	–	(57)	(57)
	<u>25,086</u>	<u>8,955</u>	<u>34,041</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4,575	3,523	8,098
折舊開支	570	830	1,400
租賃修訂的影響	–	(284)	(284)
匯兌調整	–	(59)	(59)
	<u>5,145</u>	<u>4,010</u>	<u>9,155</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5,145	4,010	9,155
折舊開支	575	869	1,444
匯兌調整	–	(32)	(32)
	<u>5,720</u>	<u>4,847</u>	<u>10,567</u>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720	4,847	10,567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19,366</u>	<u>4,108</u>	<u>23,474</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u>19,941</u>	<u>3,554</u>	<u>23,495</u>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為其營運租用土地、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租賃合約初始固定期限為1年至50年(二零二五年：1年至50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時長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的可執行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其製造設施主要所在的若干工業大廈及辦公大樓。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相關租賃土地。收購該等物業權益的款項已提前一次性付清。只有當有關付款可以可靠分配時，該等已擁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方會單獨呈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4,274	4,224
租賃開支現金流出總額	<u>5,492</u>	<u>5,376</u>

本集團定期訂立物業及汽車的短期租賃。短期租賃組合類似於上文披露相關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1,78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872,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附有一項一切款項法定押記，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

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服裝產品製造及貿易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租賃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640	1,06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	476	42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	525	704
五年以上的期間	2,892	1,786
	<u>4,533</u>	<u>3,976</u>
減：12個月須償還之款項(列作流動負債)	(640)	(1,064)
12個月後須償還之款項(列作非流動負債)	<u>3,893</u>	<u>2,912</u>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10%至8.63%(二零二五年：3.10%至8.63%)。

15.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貸款	37,127	34,202
其他應收款項	7,469	34,787
減：虧損撥備	—	(9,613)
	<u>44,596</u>	<u>59,376</u>
分析：		
流動	44,596	—
非流動	—	59,376
	<u>44,596</u>	<u>59,376</u>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之通函所載，本集團與三泰集團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三泰集團同意修改本集團向三泰集團作出之墊款約32,860,000港元之條款，該墊款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及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並以新協議修改本集團以

JPO為受益人提供之支持函最多約33,500,000港元，當中載列有關供應存貨及提供財務協助（「財務協助」）之條款及條件。貸款協議及財務協助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本集團相應地將財務協助項下有關三泰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33,422,000港元及其他應收款項約32,860,000港元重新分類為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根據貸款協議，貸款利息應自貸款協議日期（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含該日）起按應收貸款本金額以年利率7%累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貸款協議項下未償還總額連同相關應收利息為約37,1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4,202,000港元）。

墊付予三泰集團的應收貸款以美元計值，以JPO股份作抵押，並須於二零二六年償還。

根據財務協助，本集團同意於二零二六年到期日前不強制執行其向三泰集團收取最高金額約33,500,000港元的任何貿易應收款項的權利。財務協助利息應自財務協助日期（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含該日）起按相關貿易應收款項未償還金額以年利率7%累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協助項下未償還總額連同相關應收利息為約7,46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4,787,000港元）。

財務協助項下三泰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以美元計值，以JPO股份作抵押，並須於二零二六年償還。

於報告期結束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Sterling Apparel Limited（「SAL」，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三泰集團及蔡先生訂立還款協議，據此就三泰集團欠付本集團之款項作出提早還款30,000,000港元。根據還款協議，蔡先生同意以其應收SAL之貸款本金30,000,000港元抵銷本集團向三泰集團提供的墊款及財務協助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藉以代三泰集團償還有關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SAL、三泰集團及蔡先生訂立第二份還款協議，據此就三泰集團欠付本集團之款項作出進一步提早還款約10,882,000港元。根據第二份還款協議，蔡先生同意以其應收SAL之擔保費約10,882,000港元抵銷本集團向三泰集團提供的財務協助之未償還本金，藉以代三泰集團償還有關款項。

由於上述還款安排，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合共收回約40,882,000港元，致使應收三泰集團之未償還款項相應減少。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三泰集團已就應收貸款作出提前還款5,200,000港元。

已就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零港元（二零二五年：9,613,000港元）。

16. 報告期後事項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之公告所載，於報告期結束後，三泰集團已分別作出提前還款約30,000,000港元、10,882,000港元及5,200,000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相關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背景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總部設於香港的服裝製造商，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裝製造解決方案。本集團生產各種服裝產品，如外衣、下裝、上衣和其他產品。本集團的客戶大部分為總部設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於世界各地銷售產品的國際服裝品牌，其中本集團更是與最大客戶(總部設於美國的一個國際服裝品牌)自一九九零年代開始建立悠長關係。近年來，本集團積極拓展客戶群及產品組合，並已招攬多名新客戶，包括美國名貴時裝品牌。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三個生產設施，其中一個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兩個位於斯里蘭卡。自二零一二年起，本集團亦將其生產外包予菲律賓獲認可的工廠集團。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業務回顧

財務概覽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327,812,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約477,728,000港元減少約31.4%。銷售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來自最大客戶的銷售額減少約132,758,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31.6%)。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毛利率約為17.1%，而去年同期則約為18.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因向美國出口而分擔的關稅增加。

由於本集團透過將香港辦事處的部分資源轉移至位於中國番禺的廠房，繼續大力縮減日常開支成本，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同期約20,668,000港元減少至回顧年度約17,27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維持穩定，同期約為53,294,000港元，而回顧年度約為52,583,000港元。融資成本由同期約21,323,000港元大幅減少約4,504,000港元至回顧年度約16,819,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全年平均借款結餘減少及借款利率下降。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淨額約30,511,000港元，絕大部分來自三泰及JPO，而同期則為4,834,000港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六年與三泰及JPO相關的信貸風險增加。

由於以上所述，本集團於回顧年度錄得虧損約62,279,000港元，而同期則錄得虧損約6,143,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除預期信貸虧損前的EBITDA約為(8,895,000)港元，而同期則約為27,164,000港元；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後於回顧年度內約為(39,406,000)港元，而同期則約為22,330,000港元。

收入

本集團的服裝產品一般可分為四大類別，即(i)外衣(主要包括外套、大衣和西裝外套，主要由羊毛和羊毛混紡製成)、(ii)下裝(包括長褲、短褲和半截裙，主要由棉、羊毛和羊毛混紡製成)、(iii)上衣(主要包括恤衫、襯衣和背心上衣，主要由棉、聚酯、三乙酸酯和天絲製成)及(iv)其他(主要包括連身裙、套裝、禮服、頸巾、連身衣、睡衣、背心和口罩，主要由棉、羊毛和羊毛混紡製成)。

下表載列各類產品對本集團收入的貢獻：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收入 千港元	數量 千件	單價 港元	收入 千港元	數量 千件	單價 港元
外衣	152,213	399	381.5	219,198	616	355.8
下裝	134,989	905	149.2	208,488	1,384	150.6
上衣	13,742	96	143.1	17,050	165	103.3
其他	26,868	102	263.4	32,337	133	243.1
	327,812	1,502		477,073	2,298	
特許授權及相關收入	—	—		655	—	
	<u>327,812</u>	<u>1,502</u>		<u>477,728</u>	<u>2,298</u>	

由於美國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大部分產品類別的收入於回顧年度內同步減少。在銷售增長停滯的環境下，各類服裝產品的銷售額均出現不同程度的下滑。

下表載列按地點劃分對本集團收入的貢獻：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百分比	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百分比
美國	324,131	98.9%	475,971	99.6%
香港	39	0.1%	302	0.1%
其他	3,642	1.0%	1,455	0.3%
	<u>327,812</u>	<u>100.0%</u>	<u>477,728</u>	<u>100.0%</u>

毛利

回顧年度的毛利率約為17.1%(二零二五年：約18.3%)。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因向美國出口而分擔的關稅增加。

其他收入

回顧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5,18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6,479,000港元)。其主要包括樣板銷售收入約1,65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474,000港元)及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利息收入約2,90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707,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回顧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39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其他收益淨額約50,000港元)。有關虧損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度內產生匯兌虧損淨額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回顧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約16.4%至約17,27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0,668,000港元)。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維持穩定，約為52,58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53,294,000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同期的約21,323,000港元減少約21.1%至回顧年度的約16,819,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全年平均借款結餘減少及借款利率下降。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回顧年度錄得與遞延稅項有關的所得稅抵免約54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所得稅開支約84,000港元)。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6,049,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71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自一名新客戶收取按金。

存貨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502,000港元增加約18,311,000港元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8,813,000港元。

股息

本公司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前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美國的宏觀經濟格局與貿易環境持續帶來嚴峻挑戰。美國實施限制性關稅政策，令企業長期維持謹慎經營態度，引發全行業規模收縮、通脹不確定性加劇，並壓縮服裝類非必需消費開支。美國零售商維持保守採購策略，相較提前下訂單，更優先削減庫存。

在此背景下，下一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依舊嚴峻，我們的核心傳統收入來源將持續受壓。為抵禦該等宏觀不利因素，本集團戰略重心將主要依托於業務結構多元化及營運韌性，具體透過以下核心方向落實：

- **降低客戶集中風險：**我們的短期戰術重點為拓展與新獲快速增長原生電商線上客戶的業務。該客戶將帶來重大結構多元化契機，預期可逐步改善本公司自一九九零年代初以來高度依賴單一最大客戶的局面。
- **深挖傳統核心客戶潛力：**我們將繼續與最大傳統客戶深度合作，進行產品工程設計及開發。我們的經營目標是憑藉成熟的OEM技術實力，穩固取得其高複雜度、高毛利旗艦產品的訂單份額。
- **嚴格管控日常開支：**在過去兩年順利推行各項成本管控措施的基礎上，本集團維持精簡組織架構，持續嚴格監控經營日常開支，保障本集團財務穩健性及財務狀況，並待國際零售市場企穩後，實現現金流增速提升。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管理其資本架構的目的，是確保本集團之業務能繼續保持可持續增長及為股東提供一個長期合理的回報。預期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未來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現金需求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6,049,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71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130,582,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6,198,000港元)及約197,161,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8,341,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61,635,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5,305,000港元)。銀行借款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主要按5.29%至6.15%(二零二五年：5.48%至6.58%)的年利率的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未能遵守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55,314,000港元之財務契諾，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披露。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根據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包括所有資本及儲備)得出)約為-238.9%(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5.2%)，這是回顧年度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並由整體權益狀況轉為整體虧絀狀況的結果。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a)本集團的若干資產，(b)本公司一名董事實益擁有的一項物業，及(c)同一名董事及本公司一名前任董事的個人擔保抵押。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港元向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配售最多69,12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開支後)約為6.77百萬港元，相當於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098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以滿足其持續發展及現有營運及／或業務開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9百萬港元已用作擬定用途；而餘下金額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底前悉數用作擬定用途。

股本重組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完成將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40港元的合併股份及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藉此透過註銷繳足股本，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繳足股本由每股0.40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減幅為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39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41,47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45,600,000股每股面值0.04港元的已發行股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斯里蘭卡聘用1,048名僱員(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281名僱員)。本集團明白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及挽留有能力的員工以確保營運效率和成效的重要性。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乃基於市況以及每位僱員的資歷、相關經驗、職位及年資釐定。本集團會根據每位僱員的表現，審核有關加薪、獎金以及晉升的事宜。本集團向新入職僱員提供在職培訓。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嚴重中斷其於有關期間的營運的罷工事件、任何與其僱員有關的重大問題或其他重大勞資糾紛，且於招聘經驗豐富的熟練員工方面並無出現任何困難。

財務政策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營運主要於香港、中國及斯里蘭卡進行。本集團外幣交易主要以美元、歐元(「歐元」)、人民幣(「人民幣」)以及斯里蘭卡盧比(「斯里蘭卡盧比」)計值，使其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遇到任何因外匯波動造成的重大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惟於外幣管理方面採取保守態度，以確保其面臨的外匯匯率波動風險減至最低水平。本集團亦將不時監測匯率趨勢，考慮未來是否需要貨幣對沖政策，以減輕外匯波動帶來的任何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簽立企業擔保，作為授予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的一般銀行融資的部分抵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此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就重大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進行重大投資或收購的具體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預付保險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約9,652,000港元、1,786,000港元及1,786,000港元用作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9,353,000港元、1,872,000港元及1,872,000港元)。

其他資料

持續關連交易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一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一日，Win 18及Win 19(作為業主)各自分別與SAL及志威(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租戶)各自訂立兩份新租賃協議，內容有關分別租賃Win 18物業及Win 19物業。Win18及Win19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王美慧女士最終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Win18及Win19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新租賃協議各為期一年，由二零二六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租金為每曆月130,000港元(相等於Win 18物業及Win 19物業各每年1,560,000港元)，不包括管理費、差餉、地租、水電費及一切其他雜費。新租賃協議項下租賃的Win 18物業及Win 19物業用作本集團的辦公室。

其他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八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主要及關連交易

SAL(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三泰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三泰同意(其中包括)制定三泰墊款(總額為4,212,811美元，相當於32,859,926港元)的條款，惟須依據貸款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的條款及條件制定。

貸款協議年期為兩年，利率7%，三泰須於還款日期(即貸款協議日期起計兩(2)年當日)一次性悉數償還三泰墊款連同所有未償還應計利息。三泰墊款的本金額以JPO股份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三泰分別償還10.0百萬港元、3.3百萬港元、6.0百萬港元及8.0百萬港元，作為對本集團的三泰墊款本金還款。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SAL、三泰及蔡先生訂立還款協議(「還款協議」)，據此，各方同意三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向本集團提早償還30,000,000港元。根據還款協議，各方協定，蔡先生將以其應收SAL之貸款本金30,000,000港元抵銷三泰墊款、財務協助及第二筆財務協助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作為代三泰償還SAL之提早還款。

於執行還款協議後及於本公告日期，貸款協議項下所有未償還三泰墊款及利息已悉數償清。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SAL與三泰及JPO訂立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終止第一份支持函，並制定(i)供應存貨；及(ii)提供財務協助的條款及條件，惟須遵守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蔡先生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辭任，而JPO於簽立第一份支持函的關鍵時間為蔡先生的聯繫人。因此，(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第一份支持函項下擬供應存貨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由於蔡先生於第一份支持函件日期前過去12個月為本公司董事，因此第一份支持函件項下擬提供的財務協助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SAL與三泰及JPO訂立第二份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終止該等支持函，並規定提供第二筆財務協助的條款及條件，惟須遵守第二份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如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所公佈，JPO向本集團及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王美慧女士(「王女士」)提出緊急財務支援請求。本公司董事會議決，不向JPO提供其所請求的財務支援。據王女士所告知，其本人亦無意向JPO提供有關財務支援。倘JPO無法應付其緊急經營需要並走向破產，本公司認為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SAL、三泰及蔡先生訂立還款協議(「第二份還款協議」)，據此，各方同意三泰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向本集團提早償還10,881,568港元。根據第二份還款協議，各方協定，蔡先生將以其應收SAL之擔保費10,881,568港元抵銷財務協助及第二筆財務協助之未償還本金總額約10,987,001港元，作為代三泰償還SAL之提早還款。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三泰向本集團償還5.2百萬港元，該款項將優先用於償還財務協助及第二筆財務協助的全部未償還本金及利息合計約4.4百萬港元，而剩餘還款約0.8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SAL應收三泰的貿易應收款項。

進行上述提早還款後及於本公告日期，財務協助及第二筆財務協助的全部未償還本金及利息均已悉數償清。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SAL(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蔡先生(作為第一擔保人)及王女士(作為第二擔保人)訂立擔保費協議，據此，本公司、蔡先生及王女士同意(其中包括)制定向擔保人補償及支付擔保費的條款及條件。

第二擔保人王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擔保費協議項下擬與第二擔保人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儘管已述明上述上市規則涵義，由於擔保費協議與貸款協議、該協議及第二份協議互為條件，本公司已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擔保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因此擔保費協議須待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發佈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擔保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監管董事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根據與董事的具體查詢，本公司已收到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因其於本公司的職務而可能掌握內幕消息的，亦被要求遵守有關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獲悉該等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行為守則及企業管治

本公司確認，除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王美慧女士擔任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服裝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帶領董事會，確保其能夠有效制訂及落實本集團的策略及企業政策，監察本集團日常管理及表現。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賦予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運作確保平衡權力及權限，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的有才幹人士組成。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組成極具獨立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視為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被要求登記在其中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要求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被要求登記在其中所述的登記冊內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於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節的條文的規定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

報告期後事項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之公告所載，於報告期結束後，三泰已分別作出提前還款30百萬元、10,881,568港元及5,200,000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相關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概無其他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潔女士及吳靜女士組成。陳潔女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事宜。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下文摘錄自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我們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其顯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年度虧損約62,279,000港元，而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66,579,000港元，且貴集團的負債淨額約為25,8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約56,783,000港元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約8,297,000港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約為26,049,000港元。此外，貴集團違反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約55,314,000港元的若干財務契諾。相關銀行可要求即時償還該等銀行借款。上述事件或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載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對此事項之意見不經修改。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初步業績公告中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業績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的鑒證業務，因此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該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sterlingapparel.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登載上述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買賣。

承董事會命
Ster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美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美慧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王美慧女士為執行董事及主席、羅月禪女士為執行董事；及陳潔女士及吳靜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